



大会

Distr.: Limited
7 Nov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4

全球卫生与外交政策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佛得角、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汤加、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决议草案

国际瑜伽日

大会，

回顾其 2011 年 9 月 19 日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的第 66/2 号决议和 2013 年 12 月 11 日关于全球卫生与外交政策的第 68/98 号决议，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重发。



重申大会关于宣布国际年的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9 号决议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85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0 年 7 月 25 日关于国际年和纪念日的第 1980/67 号决议，

指出个人和全民作出更健康的选择和采取有利于身体健康的生活方式十分重要，

着重指出全球卫生是一个长期发展目标，应为此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交流最佳做法，建立更好的、脱离了放纵无度的个人生活方式，

确认瑜伽能够全面增进健康和福祉，

又确认更广泛地宣传练习瑜伽的益处有利于世界人民的健康，

1. 决定宣布 6 月 21 日为国际瑜伽日；
2. 邀请全体会员国和观察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和个人，以适当方式并按照国家优先事项举办国际瑜伽日活动，以提高对练习瑜伽益处的认识；
3. 强调指出因执行本决议而产生的各项活动的费用应通过自愿捐助支付；
4. 请秘书长提请全体会员国和观察员国及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注意本决议。